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5-07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作为牵头公司与EPE-S.N.T.P SPA-ALGER、EPE-SEROR-TLEMCEN和SNC MEZOUGHI &FILS-MASCARA组成的联合体与阿尔及利亚国家高速公路管理局就马斯卡拉至东西高速公路连接线工程1标段签订施工合同,合同金额15,753,161,351.05第纳尔,折合人民币约1,209,331,723.87元,其中路桥集团工程分配占比38.92%,约合人民币470,671,906.93元,占公司2013年营业收入的6.57%。

一、合同风险提示

由于该项目为海外施工项目,材料采购、税收政策、社会环境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变化,将影响合同的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1、发包人:阿尔及利亚国家高速公路管理局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未与交易对方发生业务往来;据公司了解,发包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2、承包人:

(1)、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3,823.9634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胥

主营业务:路桥工程施工与养护施工

(2)、EPE-S.N.T.P SPA-ALGER

注册资本:1,470,520,000.00第纳尔

法定代表人:A.BDURAI

主营业务:道路

(3)、EPE-SEROR-TLEMCEN

注册资本:595,200,000.00第纳尔

法定代表人:BOUTERFAS ABDELKADER

主营业务:桥梁

(4)、SNC MEZOUGHI @&ILS-MASCARA

注册资本:1,000,000,000.00第纳尔

法定代表人:MEZOUGHI BOUDJELLEL

主营业务:道路

三、 合同主要内容

(1)、工程名称:马斯卡拉至东西高速公路连接线工程1标段

(2)、工程内容:完成马斯卡拉至东西高速公路连接线项目1标段的施工,相关设施提供和安装以及提供必要实验设备供使用。

(3)、合同金额15,753,161,351.05第纳尔,折合人民币约1,209,331,723.87元,其中路桥集团工程分配占比38.92%,约合人民币470,671,906.93元。

(4)、合同款项的支付:业主要保证按本合同条款给承包方付款。关于承包方的内部计划,在遵守联合体内部协议的基础上,承包方要按照规定条款且不和业主的意见冲突,在各联合体成员间进行付款额分配。

(5)、延期罚款:承包方为了在施工进度确定期限内完成项目,要采取必要措施;延期罚款将从工程款中扣除。当总施工期限得到良好执行且超期原因不是承包方造成的,不能执行延期罚款。任何情况下,唯有业主可判断延期是否对其造成实际损害和是否应该执行罚款。

(6)、合同生效:相关行政部门的批准、合同上有双方的签字、发出开工令。

(7)、在本合同条款范围内,承包方全面负责履行工程施工和相应义务。承包方保证尽最大的必要努力尽可能的获得最好结果,应用其知识和经验提升施工技术工艺及项目管理水平,勤奋并认真。承包方如有失误并对业主造成损害,承包方要知会业主直接进行损害修复。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8,1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10%;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月29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8号)文件核准,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15.36元,并于2014年1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 7,500 万股,发行上市后股本为 10,000 万股。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7,500 万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各项承诺

(1)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法人股东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润弘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浙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自然人股东林善求、陈亨明、李小林、连克俭、王世夫承诺:本企业(本人)所持公司的股份自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股东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该限售股份持有人的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15年1月29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是 8,1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10%。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8 名,包括 3 名法人股东及 5 名自然人股东。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明细表(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备注
1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	2,500,000	
2	北京中润弘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注
3	浙江浙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4	林善求	1,000,000	1,000,000	
5	陈亨明	800,000	800,000	
6	李小林	800,000	800,000	
7	连克俭	400,000	400,000	
8	王世夫	100,000	100,000	
合 计		8,100,000	8,100,000	

注:北京中润弘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解禁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为 125 万股。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8,100,000 股股票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00,000		8,100,000	66,900,000
06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70,000,000		3,100,000	66,900,000
06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5,000,000		5,000,00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00,000	8,100,000		33,100,000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8,100,000	8,100,000	100,00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东北证券认为:跃岭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东北证券对跃岭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129　　股票简称:太极集团　　编号:2015-05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19日发出,2015年1月25日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到董事14人,独立董事杨胜利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委托独立董事刘定华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对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部分调整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规模化,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做大做强医药产业,公司拟对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药业)实施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8月10日,公司与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全体股东和西南药业共同签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框架协议》,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该事项并进行了披露。2014年9月4日,西南药业与奥瑞德全体股东签署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公司与左洪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了具体约定。2014年9月22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转让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期间的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议案》等议案,同意西南药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并同意左洪波受让公司持有的西南药业29.99%股份。

西南药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包括:(1)重大资产置换;(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3)股份转让;(4)发行股份募集重组配套资金。其中前三项交易同时生效、互为前提。

1、重大资产置换主要内容:西南药业以截至交易基准日(即2014年4月30日,下同)经评估确认的扣除累计未分配利润112,840,859.93元现金以外的全部资产、负债(含西南药业所持下属公司股权,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左洪波持有的并以截至交易基准日经评估确认的奥瑞德股份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置出资产的定价,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15日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0662号”《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及负债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的西南药业评估值为依据;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西南药业全部资产及负债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54,080.82万元,扣除累计未分配利润112,840,859.93元现金后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427,967,308.86元,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拟确定为427,967,308.86元。

注入资产(即奥瑞德100%的股权)的定价,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18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4]第724号”《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借壳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现上市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并经工信部备案确认的奥瑞德评估值为依据。经工信部备案确认,奥瑞德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414,346.49万元,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中注入资产的交易价格拟确定为414,346.49万元。

2、发行股份主要内容:西南药业向奥瑞德全体股东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注入资产价值超出置出资产价值的部分(包括左洪波持有的重大资产置换后的剩余奥瑞德股份及奥瑞德其他股东持有的奥瑞德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西南药业将持有奥瑞德100%的股权。

3、股份转让主要内容:左洪波以全部置出资产及41,300万元现金作为对价受让太极集团所持有的西南药业29.99%股份。

4、发行股份募集重组配套资金: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增强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西南药业计划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本次重组的配套资金,募集资金金额将不超过103,00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具体以经西南药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准。

考虑到外部经营环境对注入资产的影响并从审慎角度出发,西南药业已再次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4年4月30作为基准日对注入资产进行评估并重新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5]第28号”《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借壳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现上市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并经过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根据上述经重新评估、备案的评估结果,同意西南药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整体方案保持不变,但注入资产的交易价格重新确定为376,633.81万元,以上注入资产交易价格的调整不影响本公司向左洪波转让所持有的西南药业29.99%的股份的作价。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弃权0票,回避0票,反对0票。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 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5-006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关联方天津融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贰仟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年利率为12%,期限为一年。

天津松江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融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关联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周转资金的议案》,上述交易在该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天津融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开区鞍山西道信诚大厦1-2303室

法定代表人:马建苓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票据贴现;办理贷款转让;办理与小额贷款相关的咨询业务;办理贷款项下的结算业务。

天津融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借款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年利率:12%。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子公司由于业务发展需要,资金需求不断加大,向关联方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该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全体股东是平等的,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5-007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向天津融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贰仟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松江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天祥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苏桓

注册资本:陆仟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道路、桥梁及沿线附属设施设计施工;市政工程及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天津松江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计1,284,512,595.96元,负债合计1,264,205,397.03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120,533,658.00元,2013年净利润为-44,448,033.11元,上述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控股70%的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为日常经营所需,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上述担保在该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没有其他对外担保,截至公告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61.46亿元,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27日

(上接B045版)

传真: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热线:4008-169-169
网址:www.daton.com.cn
(8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客服电话:0371-967218、4008139666
联系人:卢琳
联系电话:0371-68599287联系传真:0371-65585665
网址:www.ccnew.com
(85)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客服电话:4008096096
联系人:徐雅筠、杨再巧
网址:www.swsc.com.cn
(86)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电话:0755-33331188
传真:0755-33329815
统一客服电话:4006543218
公司网站地址:www.tyzq.com.cn
(87)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翟璟
联系电话:(027)87618882/(028) 86711410
传真:(027)87618863
公司网站:www.tfzq.com
(88)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徐美云
电话:0791-6285337
传真:0791-6282293
网址:www.gsstock.com
(89)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750号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网站:www.cf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90)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网址:www.zlfund.cn
(91)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客服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cn
(9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服电话:95521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161
网址:www.gtja.com
(93)中信建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85130577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9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张茹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www.ehowbuy.com
(95)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人:黄恒
联系电话:010-58568062
传真:010-58568062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96)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常春艳
联系电话:0755-82721122
传真:0755-82029055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licaike.hexun.com
(97)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人代表:其实
联系人:高莉莉
电话:021-54509988
传真:021-64383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98)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法人代表: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电话:0571-2882935
传真:0571-26698533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99)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40层-43层
法人代表: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法定代表人:刘卓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5239
联系人:范瑛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21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21楼
经办律师:秦悦民、傅轶
电话:021-68818100
传真:021-68816880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叶尔甸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刘莉
四、基金的名称
大成债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
六、基金的运作方式
基金运作方式: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力保本金安全和保持资产流动性基础上追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投资于债券类资产部分(包括流动性良好的、国内市场依法发行及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正逆回购等,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80%,本基金还可择机进行新股申购,但新股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总值20%。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整体资产配置、类属资产配置和个券选择三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以实现投资目标。具体按照如下步骤执行:
(一)在整体资产配置层次上,通过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债券供求、情景分析、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决定债券、逆回购、现金三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二)在类属资产配置层次,根据市场和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市场细分为交易所国债、交易所企业债、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四个子市场。在此基础上运用修正的均值-方差等模型,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三)在债券选择上,采取积极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收益率利差策略等。
(四)本基金在满足基金日常申购、赎回流动性基础上根据新股基本面研究择机进行新股申购。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债券市场的变化对市场细分与模型运用等进行适当调整。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80%以上投资于债券,为债券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基金。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2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0.00
	其中:股票	-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721,800,256.89	95.65
	其中:债券	721,800,256.89	95.65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3	贵金属投资	-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345,269.76	1.37
7	其他资产	22,443,892.95	2.97
8	合计	754,589,419.60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0.00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158,627,000.00	33.9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8,627,000.00	33.95
4	企业债券	338,762,662.30	72.5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0.00
6	中期票据	91,403,000.00	19.56
7	可转债	133,007,594.59	28.47
8	其他	-	0.00
9	合计	721,800,256.89	154.47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5	14国开F05	800,000	87,440,000.00	18.71
2	140201	14国开F01	300,000	30,786,000.00	6.59
3	1480356	14滨投债	300,000	30,657,000.00	6.56
4	1282225	12泰交通MTN1	300,000	30,207,000.00	6.46
5	110025	国金转债	215,220	26,586,126.60	5.69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基金的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7,492.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999,985.4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590,272.65
5	应收申购款	826,142.0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443,892.95

(4)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5	石化转债	20,614,302.10	4.41
2	113005	平安转债	18,710,477.50	4.00
3	110011	歌华转债	8,155,356.00	1.75
4	110020	南山转债	7,875,700.00	1.69
5	113003	重工转债	7,526,200.00	1.61
6	110023	民生转债	4,678,000.00	1.00
7	110017	中海转债	4,463,400.00	0.96
8	128004	久立转债	3,347,243.15	0.72
9	110024	隧道转债	3,284,000.00	0.70
10	127002	徐工转债	2,279,240.00	0.49
11	113006	深燃转债	1,926,179.40	0.41
12	110022	同仁转债	1,252,100.00	0.27
13	110018	国电转债	1,177,200.00	0.25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三、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2003年6月12日)至2014年9月30日以来完整会计年度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B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3.6.12-2003.12.31	2.90%	0.16%	-1.41%	0.29%	4.31%	-0.13%
2004.1.1-2004.12.31	1.81%	0.32%	-3.32%	0.35%	5.13%	-0.03%
2005.1.1-2005.12.31	11.33%	0.29%	10.55%	0.21%	0.78%	0.08%
2006.1.1-2006.12.31	6.29%	0.14%	2.62%	0.10%	3.67%	0.04%
2007.1.1-2007.12.31	8.79%	0.17%	-1.81%	0.08%	10.60%	0.09%
2008.1.1-2008.12.31	11.10%	0.15%	14.89%	0.20%	-3.79%	-0.05%
2009.1.1-2009.12.31	2.72%	0.14%	-1.24%	0.10%	3.96%	0.04%
2010.1.1-2010.12.31	6.56%	0.18%	1.92%	0.10%	4.64%	0.08%
2011.1.1—2011.12.31	0.94%	0.14%	5.72%	0.11%	-4.78%	0.03%
2012.1.1—2012.12.31	4.85%	0.07%	2.51%	0.07%	2.34%	0.00%
2013.1.1—2013.12.31	0.92%	0.18%	-2.10%	0.11%	3.02%	0.07%
2014.1.1-2014.9.30	12.10%	0.20%	7.76%	0.11%	4.34%	0.09%
2003.6.12-2014.9.30	96.37%	0.19%	41.70%	0.17%	54.67%	0.02%

C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3.6.12-2003.12.31	2.90%	0.16%	-1.41%	0.29%	4.31%	-0.13%
2004.1.1-2004.12.31	1.81%	0.32%	-3.32%	0.35%	5.13%	-0.03%
2005.1.1-2005.12.31	11.33%	0.29%	10.55%	0.21%	0.78%	0.08%
2006.1.1-2006.12.31	5.86%	0.14%	2.62%	0.10%	3.24%	0.04%
2007.1.1-2007.12.31	8.17%	0.17%	-1.81%	0.08%	9.98%	0.09%
2008.1.1-2008.12.31	10.56%	0.15%	14.89%	0.20%	-4.33%	-0.05%
2009.1.1-2009.12.31	2.24%	0.14%	-1.24%	0.10%	3.48%	0.04%
2010.1.1-2010.12.31	6.19%	0.18%	1.92%	0.10%	4.27%	0.08%
2011.1.1—2011.12.31	0.62%	0.14%	5.72%	0.11%	-5.10%	0.03%
2012.1.1—2012.12.31	4.47%	0.07%	2.51%	0.07%	1.96%	0.00%
2013.1.1—2013.12.31	0.59%	0.18%	-2.10%	0.11%	2.69%	0.07%
2004.1.1-2014.9.30	11.78%	0.20%	7.76%	0.11%	4.02%	0.09%
2003.6.12-2014.9.30	89.48%	0.19%	41.70%	0.17%	47.78%	0.02%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债券A/B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年6月12日至2014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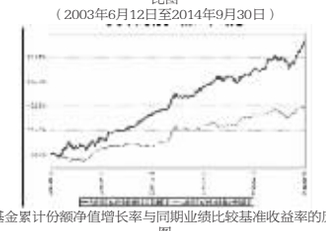

大成债券C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年6月12日至2014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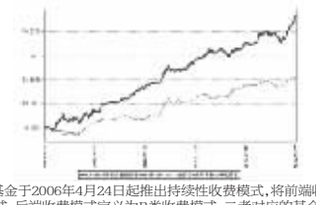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于2006年4月24日起推出持续性收费模式,将前端收费模式定义为A类收费模式,后端收费模式定义为B类收费模式,二者对应的基金份额简称“大成债券A/B”;将持续性收费模式定义为C类收费模式,对应的基金份额简称“大成债券C”。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十四、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7%÷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的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的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3)上述第1款基金费用中第(3)-(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罚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 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市场和基金发展情况磋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及基金托管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二)与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1. 申购费用:
申购费用是基金销售和服务过程中发生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按交易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
(1)投资者既可以选择申购时交纳申购费用,也可以选择赎回时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若选择申购时交纳称为前端申购费,投资者若选择在赎回时交纳则称为后端申购费。投资者选择持续性收费模式,不收取申购费。
(2)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时,申购费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费率
M<50万	0.8%
50万≤M<200万	0.5%
200万≤M<500万	0.3%
M≥500万	1000元/笔

(3)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时,按照持有时间采用比例费率,并随持有时间递减,具